

股票代碼：5425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公司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4段563號8樓
電話：(02)891315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合併損益表	4
五、合併現金流量表	5
六、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6~8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8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8~22
(四)關係人交易	22~23
(五)質押之資產	23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3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	23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23
(九)其 他	23
(十)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4
3.大陸投資資訊	24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24~27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3.31		97.3.31			98.3.31		97.3.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一))	\$ 781,447	12	1,142,556	1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三(八))	\$ 517,119	8	594,692	7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三(二))	831,160	12	818,466	10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07,291	7	416,075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	4,030	-	-	-	227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公司債	462,001	7	-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7,595	1	154,770	2	227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200	-	122,200	2
1210 存貨(附註三(四))	1,446,328	21	1,240,361	16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26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29,021	3	307,072	4	流動(附註三(三)(十))	12,994	-	7,941	(1)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350,934	5	323,365	4
流動(附註三(三))	18,792	-	894,236	11	2190 應付款項－關係人	1,731	-	-	-
	<u>3,358,373</u>	<u>49</u>	<u>4,557,461</u>	<u>57</u>		<u>1,864,270</u>	<u>27</u>	<u>1,464,273</u>	<u>17</u>
基金及長期投資：					長期負債：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三(五))	131,960	2	153,350	2	24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1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附註三(三)(十))	-	-	89,454	1
(附註三(三))	9,785	-	6,316	-	2411 應付公司債(附註三(十))	-	-	1,087,933	14
14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21 長期借款(附註三(九))	44,733	1	56,933	1
(附註三(三))	54,748	1	71,987	1	2446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三(六))	340,362	5	754,451	9
	<u>196,493</u>	<u>3</u>	<u>231,653</u>	<u>3</u>		<u>385,095</u>	<u>6</u>	<u>1,988,771</u>	<u>25</u>
固定資產(附註三(六))：					其他負債：				
1501 土 地	100,441	1	100,509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46,023	1	46,41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040,711	15	891,820	11	2881 存入保證金	-	-	255	-
1531 機器設備	2,509,091	37	2,125,069	27	其他負債合計	<u>46,023</u>	<u>1</u>	<u>46,671</u>	<u>1</u>
1551 運輸設備	17,092	-	18,900	-	負債合計	<u>2,295,388</u>	<u>34</u>	<u>3,499,715</u>	<u>43</u>
1561 辦公及其他設備	201,255	3	284,623	5	股 本(附註三(十一))：				
1611 租賃資產－土地	334,355	5	759,031	10	3110 普通股股本	2,439,669	36	2,473,739	31
	<u>4,202,945</u>	<u>61</u>	<u>4,179,952</u>	<u>54</u>	資本公積(附註三(十一))：				
15x9 減：累計折舊	1,566,584	23	1,349,743	17	3211 發行溢價	780,720	12	794,240	10
1672 預付設備及工程款	292,823	4	178,006	2	3282 其他資本公積	214,240	3	174,638	2
	<u>2,929,184</u>	<u>42</u>	<u>3,008,215</u>	<u>39</u>		<u>994,960</u>	<u>15</u>	<u>968,878</u>	<u>12</u>
無形資產(附註三(七))：					保留盈餘(附註三(十一))：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2,162	-	2,690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6,112	3	211,048	3
1720 專利權	-	-	15,000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8,964	-
1781 專門技術	67,282	2	8,540	-	3350 未分配盈餘	289,232	4	452,155	6
1782 土地使用權	15,349	-	14,117	-		<u>525,344</u>	<u>7</u>	<u>682,167</u>	<u>9</u>
	<u>84,793</u>	<u>2</u>	<u>40,347</u>	<u>-</u>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其他資產：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1,286	5	128,402	2
1838 遞延費用	35,469	1	39,252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719)	-	(4,032)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1,937	2	14,133	-	345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972)	-	(9,595)	-
1887 受限制資產	35,739	1	-	-	3510 庫藏股票	(39,781)	(1)	-	-
1888 存出保證及其他	25,838	-	75,526	1		<u>282,814</u>	<u>4</u>	<u>114,775</u>	<u>2</u>
	<u>218,983</u>	<u>4</u>	<u>128,911</u>	<u>1</u>	3610 少數股權	249,651	4	227,313	3
資產總計	<u>\$ 6,787,826</u>	<u>100</u>	<u>7,966,587</u>	<u>100</u>	股東權益合計	4,492,438	66	4,466,872	5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六)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6,787,826</u>	<u>100</u>	<u>7,966,587</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 秀 亭

經理人：王 秀 亭

會計主管：王 永 康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882,778	103	1,121,182	104
4190 減：銷貨退回與折讓	28,818	3	45,134	4
營業收入淨額	853,960	100	1,076,048	100
5111 銷貨成本	664,696	78	820,353	76
營業毛利	189,264	22	255,695	24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7,407	13	103,122	10
6200 管理費用	55,613	7	59,557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761	2	15,853	1
	178,781	22	178,532	17
營業淨利	10,483	-	77,163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51	-	3,621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399	-	910	-
7160 兌換利益	25,174	3	-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182	-	-	-
7320 金融負債評價利益(附註三(十))	14,081	2	-	-
7480 什項收入	7,577	1	8,327	1
	50,264	6	12,858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三(十))	21,602	3	13,723	1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三(五))	5,621	1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93	-	124	-
7560 兌換損失	-	-	57,322	5
7630 減損損失	7,936	1	-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	4,636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三(十))	-	-	10,314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三(十))	22,689	3	4,872	-
	58,141	8	90,991	7
稅前淨利(損)	2,606	(2)	(970)	1
8111 所得稅費用(利益)	(32,722)	(4)	9,091	1
合併總利益(損失)	\$ 35,328	2	(10,061)	-
歸屬于：				
母公司股東	\$ 12,367	(1)	(6,596)	-
9602 少數股權淨利(損)	22,961	3	(3,465)	-
	\$ 35,328	2	(10,061)	-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十二))	\$ -	0.05	-	(0.03)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三(十二))			\$ -	(0.0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 秀 亭

經理人：王 秀 亭

會計主管：王 永 康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利(損)	\$ 35,328	(10,061)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淨損(利)	(22,961)	3,465
折舊費用及攤提	75,322	30,551
提列(迴轉)各項資產評價科目淨額	23,394	2,00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621	-
應付公司債折價及發行費用攤銷	8,194	8,189
其他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及費損淨額	2,892	2,79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減少	402,647	170,41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減少	(270)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133,369	43,859
存貨減少	22,421	137,478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資產增加	(44,692)	(136,89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減少	(50,172)	(44,03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97,648)	(31,007)
其他營業相關之流動負債增加	1,121	7,0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4,566</u>	<u>183,82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53,3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3,439	-
增購固定資產	(75,991)	(26,183)
存出保證金增加	(1,723)	(7,155)
遞延費用及其他資產減少	14,385	3,01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9,890)</u>	<u>(183,67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5,557)	61,904
長期借款減少	(3,050)	(3,050)
買回可轉換公司債	(680,728)	-
存入保證金減少	(10)	(518)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	816
少數股權增加	18,144	16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11,201)</u>	<u>59,315</u>
累積換算調整數	51,734	(58,9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4,791)	4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06,238</u>	<u>1,142,06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81,447</u>	<u>1,142,55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8,406	11,667
減：資本化利息	(802)	(7,937)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u>\$ 7,604</u>	<u>3,730</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5,519</u>	<u>52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 12,200</u>	<u>122,200</u>
資本租賃—土地	<u>\$ 334,355</u>	<u>759,031</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u>\$ -</u>	<u>517,911</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 秀 亭

經理人：王 秀 亭

會計主管：王 永 康

此合併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係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64020號令、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為更瞭解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應將本合併財務季報表與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及九十六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一併參閱。除下段所列示之重要會計政策外，本合併財務季報表之重要會計政策與前述合併財務季報表相同。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概況

- 1.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超過50%或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分別於第一、三季、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綜合持股比例(%)		業務性質
		98.3.31	97.3.31	
本公司	Ever Energetic Int'l Ltd.(Ever Energetic)	100.00 %	100.00 %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一般進出口業務
"	Ever Winner Int'l Co., Ltd.(Ever Winner)	100.00 %	100.00 %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一般進出口業務
"	Skyrise Int'l Ltd. (Skyrise)	100.00 %	100.00 %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及一般進出口業務
"	Taiwan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 (TSCE)	100.00 %	100.00 %	一般進出口業務
"	Taiwan Semiconductor Japan Ltd.(TSCJ)	100.00 %	100.00 %	整流器及條碼機之買賣業務
"	Taiwan Semiconductor (H.K.)Co., Ltd. (TSCH)	2.45 %	2.45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鼎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鼎翰科技)	57.68 %	65.37 %	條碼機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	Advanced EPI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ET)	100.00 %	-	晶片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Ever Energetic	TSC America, Inc.(TSCA)	75.00 %	75.00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Taiwan Semiconductor (H.K.) Co., Ltd. (TSCH)	48.22 %	48.22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綜合持股比例(%)		業務性質
		98.3.31	97.3.31	
Ever Winner	TSC America, Inc.(TSCA)	25.00 %	25.00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Taiwan Semiconductor (H.K.) Co., Ltd. (TSCH)	49.33 %	49.33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上海瀚科國際貿易有限 公司(上海瀚科)	100.00 %	100.00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Skyrise	Urban Environment Industries Sdn Bhd (UEISB)	76.45 %	76.45 %	固體廢棄物處理及再 利用業務
TSCH	台半科技(深圳)有限公 司(TSCZ)	100.00 %	100.00 %	整流器之買賣業務
"	陽信長威電子有限公司 (陽信長威)	100.00 %	100.00 %	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 業務
"	天津長威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長威)	100.00 %	100.00 %	整流器之製造及買賣 業務
鼎翰科技	TSC Printer Europe GmbH (TSCP)	100.00 %	100.00 %	一般進出口業務
"	TSC Auto ID (H.K.) Ltd. (TSC HK)	100.00 %	100.00 %	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及一般進出口業務
"	TSC Auto Technology America Inc. (TSCAA)	100.00 %	- %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 之產銷
TSC HK	天津國聚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國聚)	100.00 %	100.00 %	條碼印表機及其零件 之產銷

2. 子公司增減情形：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間購買AET100%股權；另本公司之子公司鼎翰科技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起投資100%設立TSC HK、TSCAA及天津國聚，因對其皆具有控制能力，故納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
- (2) 截至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山陽科技35.53%股權，因不再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自民國九十七年六月起不納入合併報表編製主體，請詳附註三(五)。

(二) 合併財務季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其具表決權之股份半數以上或對其具有控制力之子公司。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及其餘額均已於合併財務季報表中銷除。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項下。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投資成本與投資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其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直線法分五至十年攤銷，於合併時以合併借、貸項表示之，並以相互抵銷後之淨額，列於其他資產或其他負債項下。惟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合併借項視為商譽處理，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三)存 貨

以成本與市價孰低為評價基礎。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原(物)料以重置成本決定市價，在製品及製成品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呆滯及不良存貨按淨變現價值評估提列備抵損失。

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規定，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之續後衡量由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二、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一次修訂條文。依該公報之規定，將固定製造費用之分攤基礎由實際產量改為正常產能，以及期末存貨之續後衡量由成本與市價孰低法改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前述變動致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稅後淨利減少10,567千元及每股盈餘減少0.04元。

(二)本公司及鼎翰科技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及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祕字第052號解釋函，依公報及解釋函規定分類、衡量及揭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該項變動對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合併淨損增加726千元，對於合併公司每股盈餘則無影響。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98.3.31</u>	<u>97.3.31</u>
現金及零用金	\$ 876	739
支票及活期存款	760,571	505,330
定期存款	-	352,195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20,000	284,292
	<u>\$ 781,447</u>	<u>1,142,556</u>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98.3.31</u>	<u>97.3.31</u>
應收票據	\$ 11,002	30,970
應收帳款	857,641	803,744
減：備抵呆帳	<u>(37,483)</u>	<u>(16,248)</u>
	<u><u>\$ 831,160</u></u>	<u><u>818,466</u></u>

(三)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持有各類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98.3.31</u>	<u>97.3.31</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公司股票	\$ 14,901	33,493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	845,668
遠期外匯合約	<u>3,891</u>	<u>15,075</u>
合 計	<u><u>\$ 18,792</u></u>	<u><u>894,236</u></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市公司股票	\$ 4,836	6,316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4,949</u>	<u>-</u>
合 計	<u><u>\$ 9,785</u></u>	<u><u>6,316</u></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智威科技(股)公司	\$ 4,061	4,061
Applied Wireless Identifications Group, Inc. (AWID)	5,725	5,725
第一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1,097	2,842
奇新科技(股)公司	-	7,936
世界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	16,742	24,300
盛達創業投資(股)公司	20,000	20,000
Great Wall Semiconductor Co. (GWS)	2,390	2,390
台灣高技(股)公司	575	575
Applied Nanotechnologies Inc. (ANI)	<u>4,158</u>	<u>4,158</u>
合 計	<u><u>\$ 54,748</u></u>	<u><u>71,987</u></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流 動：		
遠期外匯合約	\$ 1,980	7,941
公司債賣回權(附註三(十))	<u>11,014</u>	<u>-</u>
合 計	<u><u>\$ 12,994</u></u>	<u><u>7,941</u></u>
非流動：		
公司債賣回權(附註三(十))	<u><u>\$ -</u></u>	<u><u>89,454</u></u>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因評估奇新科技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認列永久性下跌損失7,936千元，列於減損損失項下。

本公司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對於所持有之第一生技及世界生技之投資，因該被投資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辦理減資退回股款及減資彌補虧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認列永久性下跌損失計7,284千元，列於減損損失項下。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投資價值已有減損且回復希望甚小，而累積認列投資減損損失計119,218千元。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98.3.31

項 目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8.3~98.4	USD 1,000千元	\$ 35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8.3~98.4	USD 1,000千元	351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8.2~98.6	USD 2,000千元	14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8.2~98.5	USD 3,000千元	420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8.3~98.6	USD 2,000千元	2,630
合 計				<u>\$ 3,891</u>

98.3.31

項 目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8.1~98.4	USD 3,000千元	<u>\$ 1,980</u>

97.3.31

項 目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衍生性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	美元	97.2~97.6	USD 9,000千元	\$ 10,905
預購遠期外匯	美元	97.3~97.11	USD 4,000千元	4,170
合 計				<u>\$ 15,075</u>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97.3.31				
項 目	幣 別	期 間	合約金額	帳面價值
衍生性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預售遠期外匯	歐元	97.3~97.5	EUR 600千元	\$ 321
預購遠期外匯	美元	97.2~97.6	USD9,000千元	7,620
合 計				<u>\$ 7,941</u>
(四)存 貨				
			98.3.31	97.3.31
製 成 品			\$ 892,688	741,686
減：備抵損失			(80,254)	(67,055)
			<u>812,434</u>	<u>674,631</u>
在 製 品			199,663	255,132
減：備抵損失			(23,207)	(23,924)
			<u>176,456</u>	<u>231,208</u>
原 物 料			356,682	326,817
減：備抵損失			(8,338)	(3,398)
			<u>348,344</u>	<u>323,419</u>
在途存貨			<u>109,094</u>	<u>11,103</u>
			<u>\$ 1,446,328</u>	<u>1,240,361</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分別為28,981千元及1,549千元；其中，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營業成本分別為30,148千元及2,005千元。

(五)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8.3.31		97.3.31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被投資公司：				
山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陽科技)	35.53	51,960	-	-
預付長期投資款：				
Advanced EPI Technology Corporation (AET)	-	-	-	153,350
山陽科技	-	<u>80,000</u>	-	-
		<u>\$ 131,960</u>		<u>153,350</u>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三月轉投資75,000千元設立山陽科技，係為發展太陽能電池模組與元件之製造與買賣業務，持股比例為45%；山陽科技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份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新股，對於山陽科技持股比例自45%降為35.53%，不再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自此該公司未納入合併個體。
2. 本公司為朝上游原料垂直整合，於民國九十七年三月間購買AET 100%股權，購買價款為153,350千元(美金5,000千元)，該股權投資業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為5,621千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自結之財務報表評價計列。

(六) 固定資產及租賃資產

1. 固定資產

(1)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在建工程之利息費用資本化金額各為802千元及7,937千元，資本化利率各為3.73%及2.64%~2.79%。

(2) 固定資產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五。

2. 租賃資產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歷年陸續與經濟部簽訂利澤工業區土地租賃契約書，作為興建廠房之用，租期皆為二十年，期滿得續約，租金每三個月為一期給付，租金係依據租用土地面積之審定售價乘上年租率，土地審定售價逐年按消費者物價指數調幅比率調整，年租率按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每半年調整重新計算租金。租賃擔保金按簽約當時之三個月或六個月之租金計算。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租賃之土地，土地售價按原簽訂租約時之售價為準，承租期間已繳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全額抵繳應繳價款，故合併公司以資本租賃方式處理；列示相關租賃條件如下：

承租人	租 期	租賃標的	用 途	年租率	租賃擔保金	估計優惠承購價
本公司	九十五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一 一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宜蘭縣利澤工業區利工段 186 71、 186-73土地	晶圓廠	4 %	\$ 9,698 千元	- (註)
鼎翰科技	九十六年八月二十五日至一 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宜蘭縣利澤工業區利工段 178土地	條碼印表機廠	4 %	2,042 千元	- (註)

(註)：經濟部於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二十七日以書面通知本公司及鼎翰科技，依據所簽訂之土地租賃契約書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調整年租率為4%，本公司及鼎翰科技因此重新估計租賃土地成本及優惠承購價。

合併公司已提供銀行定存單及保證金抵繳上列租賃擔保金。合併公司以簽約時之年租率並依據承購條件，估計到期時之優惠承購，並以該年利率折現計算租賃土地成本及應付租賃款，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明細如下：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承租人	出租人	用途	98.3.31	97.3.31
本公司	經濟部	晶圓廠	\$ 232,496	227,637
鼎翰科技	經濟部	條碼印表機廠	101,859	99,358
山陽科技	經濟部	太陽能電池模組 與元件製造廠	-	432,036
			<u>334,355</u>	<u>759,031</u>
	加：已實現利息費用		18,565	1,907
	減：本期支付租金		6,478	-
	一年內到期部份		<u>6,080</u>	<u>6,487</u>
	淨 額		<u><u>\$ 340,362</u></u>	<u><u>754,451</u></u>

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就承租土地估計未來每年應付租金總額列示如下：

期 間	金 額
98.4.1~99.3.31	\$ 6,304
99.4.1~100.3.31	16,974
100.4.1~101.3.31	28,996
101.4.1~102.3.31	31,630
102.3.31之後	<u>482,464</u>
	<u><u>\$ 566,368</u></u>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無形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攤銷金額變動如下：

	專門技術 (含專利權)	土地使用權	合 計
原始成本：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期初原始 成本餘額	\$ 92,499	18,137	110,636
本期增加	-	-	-
減：累計攤銷	25,217	4,899	30,116
加：合併外幣換算匯率影響數	-	<u>2,111</u>	<u>2,111</u>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期末 餘額	<u><u>\$ 67,282</u></u>	<u><u>15,349</u></u>	<u><u>82,631</u></u>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u>專門技術 (含專利權)</u>	<u>土地使用權</u>	<u>合 計</u>
原始成本：			
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期初原始 成本餘額	\$ 37,278	18,137	55,415
本期增加	-	-	-
減：累計攤銷	13,738	4,141	17,879
加：合併外幣換算匯率影響數	-	121	121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期末 餘額	<u>\$ 23,540</u>	<u>14,117</u>	<u>37,657</u>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各為2,969千元及1,204千元，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八)短期借款

	<u>98.3.31</u>	<u>97.3.31</u>
擔保借款	\$ 58,019	76,156
進口貸款	162,768	299,440
信用借款	296,332	213,879
信用狀借款	-	5,217
合 計	<u>\$ 517,119</u>	<u>594,692</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利率區間各為1.91%~6.53%及1.73%~6.45%。
合併公司提供固定資產之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上述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五。

(九)長期借款

<u>貸 款 銀 行</u>	<u>用 途</u>	<u>98.3.31</u>	<u>97.3.31</u>
合作金庫	購買土地及建物	\$ 56,933	69,133
台灣工業銀行	營業週轉	-	10,000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營業週轉	-	1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2,200)	(122,200)
合 計		<u>\$ 44,733</u>	<u>56,933</u>

1.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授信合約，本公司承諾授信存續期間，各年度之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及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30%。
2.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利率區間各為1.80%~2.25%及2.70%~3.31%。長期借款已提供土地及房屋建築作為擔保品，請詳附註五。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98.4.1~99.3.31	\$ 12,200
99.4.1~100.3.31	12,200
100.4.1~101.3.31	12,200
101.4.1~102.3.31	12,200
102.3.31之後	<u>8,133</u>
	<u><u>\$ 56,933</u></u>

(十)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轉換公司債於財務報表之相關資訊如下：

<u>項 目</u>	<u>98.3.31</u>	<u>97.3.31</u>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15,100	1,250,000
公司債未攤銷折價及發行成本	<u>(53,099)</u>	<u>(162,067)</u>
	<u><u>\$ 462,001</u></u>	<u><u>1,087,933</u></u>

1.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公司債折價攤銷利息費用各為8,092千元及8,087千元。

2.本公司發行之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說明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行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為1,250,000千元，發行期間5年，票面利率為零。依據轉換辦法，轉換價格係依據基準日前一、三及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孰低為基準價格，再以基準價格乘以101%之轉換溢價率計算。發行日之轉換價格為每股43.13元，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轉換價格重設為34.33元，該價格重設導致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減少數75,061千元，認列於資本公積—認股權。因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0%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故自民國九十七年度之除息基準日，即民國九十七年八月十三日起，調整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3.41元。債權人於本公司債發行之日起屆滿一個月之次日至到期日前十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依約定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或於本公司債發行第二年期滿時，本債券持有人得行使賣回權。

故依轉換辦法，自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起，債權人可行使賣回權，本公司基於保守原則，已將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全數轉列為流動負債，列於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流動項下，並非表示必須於一年內全部償還。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發行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依規定於發行時將其認股權與負債分離，並依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發行成本至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相關資訊如下：

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金額(扣除發行成本)	\$ 1,247,500
發行時公司債公平價值	(1,076,065)
發行時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	<u>(92,264)</u>
權益組成項目－認股權	<u><u>\$ 79,171</u></u>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嵌入式非權益衍生性商品以評價方式重新評估其公平價值各為11,014千元及89,454千元，列於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金融負債項下。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因其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之金融負債評價損益各為利益16,231千元及損失2,373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份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櫃檯買賣市場買回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民國九十七年度買回可轉換公司債帳面價值計26,603千元，面額為33,700千元；因買回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金融負債已實現利益為5,164千元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為167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二月份經董事會決議自證券櫃檯買賣市場買回本公司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份買回可轉換公司債帳面價值計700,540千元，面額為701,200千元；因買回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金融負債已實現損失為19,812千元及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為35,873千元。本公司執行買回可轉換公司債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累計流通在外之面額為515,100千元。

(十一)股東權益

1.股本及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發行民國九十一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到期失效，實際行使認購股數為3,165千股，繳納股款計38,744千元，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實際行使員工認股權認購股數為2,347千股，繳納股款為28,951千元。

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皆無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額定股本皆為3,600,000千元(其中100,000千元係留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使用)，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實收股本各為2,439,669千元及2,473,739千元，每股面額均為10元。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u>98.3.31</u>	<u>97.3.31</u>
股票發行溢價	\$ 417,545	424,77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63,175	369,464
員工認股權	6,973	5,482
庫藏股票交易	47,310	5,454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附註三(十))	64,413	79,171
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17,020	17,0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8,524	67,511
	<u>\$ 994,960</u>	<u>968,878</u>

因長期股權投資以權益法評價而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並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所謂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股票溢價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之增資案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3.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通常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此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本公司依證券主管機關規定於分派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股東權益減項自可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之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提繳所得稅款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就其餘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提撥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員工紅利至少提撥百分之四，但以不超過百分之十為上限；再將其餘額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部份後發放股東股利。

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為考量公司未來資金之需求及營運發展，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票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2元則不予以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不分配股息紅利。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股東會決議分配民國九十六年度盈餘，各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u>97年度</u>	<u>96年度</u>
現金股利	\$ -	173,162
員工紅利—現金	-	13,535
董監事酬勞	-	2,256
	<u>\$ -</u>	<u>188,953</u>

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該相關資訊可俟本公司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5.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以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預計分派之員工紅利分配成數6%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1%，估計員工紅利金額為41千元，董監酬勞為7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6.庫藏股票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1)轉讓予員工	\$ 3,000	-	-	3,000
(2)維護公司信用與股東權益	4,225	-	4,225	-
	<u>\$ 7,225</u>	<u>-</u>	<u>4,225</u>	<u>3,000</u>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轉讓股份予員工及維護公司信用與股東權益，於民國九十七年第三季起陸續買回庫藏股。為維護公司信用與股東權益買回之庫藏股，已於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七日辦理註銷庫藏股減資，共註銷4,225千股，買回成本為50,074千元，業已辦妥相關資本變更登記。另，庫藏股票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庫藏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因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予以註銷。本公司本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7,225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89,856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以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24,397千股，收買股數最高限額為1,360,347千元，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買回之庫藏股票股數為3,000千股，買回金額為39,781千元，尚未轉讓予員工。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二)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98年第一季		97年第一季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損)	\$ 1,055	12,367	(673)	(6,59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47,535	247,535	247,328	24,732
基本每股盈餘(元)	\$ -	0.05	-	(0.03)
稀釋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損			\$ (673)	(6,596)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673)	(6,596)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247,328	24,73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708	70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千股)			248,036	248,03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	(0.03)

(十三)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合併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短期借款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內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其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金融商品	98.3.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 18,792	18,792	894,236	894,236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31,960	-	153,350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9,785	9,785	6,316	6,3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4,748	-	71,987	-
存出保證金	61,357	61,357	79,426	79,426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金融商品	98.3.31		97.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 12,994	12,994	7,941	7,94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非流動	-	-	89,454	89,454
應付公司債	462,001	462,001	1,087,933	1,087,93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借款)	56,933	56,933	179,133	179,133
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 非流動)	346,441	346,441	760,938	760,938

2.上述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與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長期股權投資係對非公開發行公司之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請參閱附註三(五)之說明。
- (3)存出保證金因金額不重大，故以其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對非公開發行之股權投資，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於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其帳面價值等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之說明。
- (5)長期借款因係屬付息性質，其利率係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其借款金額為其公平價值。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合併公司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明細如下：

金融商品	98.3.31		97.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81,447	-	1,142,556	-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 係人)	-	835,190	-	818,46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47,595	-	154,77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流動	18,792	-	894,236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9,785	-	6,316	-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金融商品	98.3.31		97.3.31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式 估計之金額
存出保證金	-	61,357	-	79,426
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517,119	-	594,692
應付票據及帳款	-	507,291	-	416,075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借款)	-	-	-	179,133
應付公司債	-	462,001	-	1,087,93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流動	12,994	-	7,941	-
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 非流動)	-	346,441	-	760,938

4.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因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利益及損失之金額各為15,264千元及(14,951)千元。

5. 合併公司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其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各為780,552千元及1,141,817千元，金融負債各為574,052千元及773,825千元。

6.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價格，主要係受本公司普通股市價及市場利率波動之影響。另，本公司以成本衡量及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並無明確市場價格，其公平市價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及受益證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合併公司將暴露於有價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評估合併公司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所遭受之潛在影響，係以資產負債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評估對象。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銀行存款、有價證券及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持有之有價證券係購買信用評等優良之公司所發行的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銀行存款及所持有之有價證券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合併公司為降低信用風險，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之回收可能性，並提列適當備抵呆帳。主要客戶以往信用紀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主要客戶而蒙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合併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現金流出增加約7,806千元及7,738千元。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係依固定利率，並無市場利率變動而產生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另，本公司普通股市價波動會影響未來贖回之現金流量，於債權人行使轉換權時，將減少未來贖回可轉債之現金流量。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山陽科技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NIHON INTER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NIHON)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銷貨予關係人情形如下：

	<u>98年第一季</u>		<u>97年第一季</u>	
	<u>金 額</u>	<u>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u>	<u>金 額</u>	<u>佔本公 司銷貨 淨額%</u>
NIHON	<u>\$ 2,169</u>	<u>-</u>	<u>24,340</u>	<u>3</u>

本公司對於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價款係採成本加成作為計價基礎。一般銷貨之收款期限係月結30~50天，銷貨予關係人之收款期限，為月結90~180天。

2.應收款項

本公司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收取金額分別為4,030千元及15,698元。

3.其他交易

(1)本公司因代關係人向NIHON代買原物料，於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交易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4,036千元。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金額為1,721千元及13,935元，帳列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2)鼎翰科技於民國九十六年八月與山陽科技簽訂辦公室租賃契約，將利澤廠區辦公室出租予山陽科技，租期一年，鼎翰科技收取租賃押金10千元。山陽科技於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退租，收取之租賃押金轉列應付款項－關係人項下。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第一季認列租金收入皆為15千元，相關款項已全數收訖。

五、質押之資產

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抵押之資產帳面價值如下：

<u>擔保資產</u>	<u>擔保標的</u>	<u>98.3.31</u>	<u>97.3.31</u>
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 78,650	98,724
房屋及建築	//	66,859	186,782
活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	銀行借款限制用途	35,739	-
定期存款(帳列存出保證金)	承租土地擔保金	<u>11,547</u>	<u>46,181</u>
		<u>\$ 192,795</u>	<u>331,687</u>

六、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向銀行融資而提供之保證票據為1,444,056千元及美金500千元。

(二)本公司已開狀未使用餘額為美金72千元。

七、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九、其他

(一)未入帳之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帳載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就當年度對外投資總額百分之二十之法定限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認列為當期費用。另，依該條例規定，提撥之國外投資損失準備，在提撥五年內若無實際投資損失發生時，應將提撥之準備轉作第五年度收益。由於此項損失準備不符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分別將帳上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截至民國九十八年及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國外投資損失準備各為47,959千元及892千元。

(二)重分類

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科目及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已作適當之重分類，該重分類對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並無重大影響。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十、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大陸投資資訊：不適用。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八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TSCH	1	營業收入	135,807	註三	15.90 %
				應收帳款	214,571	註三	3.16 %
				其他應收款	180		-
0	"	TSCA	1	營業收入	29,157	註三	3.41 %
				佣金支出	1,302	按月支付	0.15 %
				應收帳款	39,023	註三	0.57 %
				應付款項	165		-
0	"	TSCJ	1	營業收入	14,847	註三	1.74 %
				應收帳款	15,161	註三	0.22 %
0	"	Ever Energetic	1	加工費	30,857	註四	3.61 %
				應付帳款	46,490	註五	0.68 %
				應付款項	574		0.01 %
0	"	TSCE	1	佣金支出	9,118	按月支付	1.07 %
				應付款項	3,258	註四	0.05 %
0	"	Skyrise	1	加工費	341,933	註四	40.04 %
				應付帳款	34,800	註五	0.51 %
0	"	鼎翰	1	營業收入	105	註三	0.01 %
				租金收入	629		0.07 %
				應收帳款	169	註三	-
				應付款項	22,527		0.33 %
				存入保證金	220		-
0	"	AET	1	應付款項	32,968		0.49 %
0	"	TSCS	1	營業收入	666	註三	0.08 %
				應收帳款	9,171	註三	0.14 %
1	TSCJ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78	註三	0.02 %
1	AET	本公司	2	營業收入	14,607	註三	1.71 %
				應收帳款	32,968	註三	0.49 %
2	Ever Energetic	天津長威	3	營業收入	5,197	註三	0.61 %
				加工費	30,857	註四	3.61 %
				應收帳款	125,411	註三	1.84 %
2	"	陽信長威	3	營業收入	1,541	註三	0.18 %
				應收帳款	1,566	註三	0.02 %
3	Skyrise	陽信長威	3	營業收入	138,472	註三	16.22 %
				加工費	341,933	註四	40.04 %
				應收帳款	263,464	註三	3.88 %
				應付帳款	218,730	註五	3.22 %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4	鼎翰	TSCP	1	佣金支出	3,734	按月支付	0.44 %
				應付款項	1,502		0.02 %
				其他應付款	719		0.01 %
4	"	TSCAA	1	營業收入	41,248	註三	4.83 %
				佣金支出	100	按月支付	0.01 %
				應收帳款	53,220	註三	0.78 %
				其他應收款	214		-
4	"	TSC HK	1	營業收入	15,872	註三	1.86 %
				利息收入	266		0.03 %
				其他應收款	20,313		0.30 %
				其他應收款	116		-
				應付款項	6,475		0.10 %
4	鼎翰	TSCJ	3	營業收入	415	註三	0.05 %
				佣金支出	272	按月支付	0.03 %
				應收帳款	363	註三	0.01 %
5	天津長威	陽信長威	3	營業收入	118,677	註三	13.90 %
				應收帳款	294,253	註三	4.33 %
				其他應收款	95,304		1.40 %
5	"	TSCS	3	應收帳款	305	註三	- %
5	"	天津國聚	3	租金收入	2,014		0.24 %
				存入保證金	670		0.01 %
6	陽信長威	TSCZ	3	營業收入	2,636	註三	0.31 %
				應收帳款	14,791	註三	0.22 %
6	"	TSCS	3	營業收入	13,404	註三	1.57 %
				應收帳款	21,598	註三	0.32 %
7	TSCH	TSCE	3	佣金支出	1,526	按月支付	0.18 %
				應付費用	847		0.01 %
7	"	TSCZ	3	佣金支出	1,333	按月支付	0.16 %
7	"	天津長威	3	應收股利	321,230		4.73 %
8	TSCA	TSCAA	3	其他應收款	424		0.01 %
9	TSCE	TSCA	3	營業收入	749		0.09 %
	"	TSCP	3	其他營業收入	662		0.08 %
10	TSCS	Ever Energetic	3	營業收入	821	註三	0.10 %
				應收帳款	835	註三	0.01 %
10	"	TSCZ	3	營業收入	194	註三	0.02 %
				應收帳款	197	註三	-
11	TSCZ	TSCS	3	營業收入	188	註三	0.02 %
				應收帳款	190	註三	-
12	TSC HK	天津國聚	1	營業收入	28,926	註三	3.39 %
				利息收入	266		0.03 %
				應收帳款	14,154	註三	0.21 %
				其他應收款	20,313		0.30 %
				其他應收款	116		-
13	天津國聚	陽信長威	3	營業收入	2	註三	-
				應收帳款	5	註三	-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七年第一季：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TSCH	1	營業收入	112,769	註三	12.83 %
				應收帳款	167,538	註三	2.65 %
				其他應收款	129		-
0	"	TSCA	1	營業收入	20,292	註三	3.36 %
				其他應收款	27		-
				應收帳款	65,988	註三	0.80 %
				佣金支出	1,179		0.11 %
0	"	TSCJ	1	營業收入	29,340	註三	2.41 %
				應收帳款	28,086	註三	0.46 %
0		Ever Energetic		加工費	132,702	註四	15.16 %
				應付帳款	140,150	註五	2.20 %
0	"	TSCE	1	佣金支出	12,685		1.14 %
			1	應付費用	4,084	註四	-
			1	應付款項	48	註四	-
0	"	Skyrise	1	加工費	344,771	註四	25.30 %
				應付帳款	205,135	註五	3.18 %
0	"	鼎翰	1	營業收入	1,178		-
				租金收入	673		0.02 %
				應收帳款	1,236		-
				應付款項	23,270		0.29 %
				存入保證金	235		-
	"	山陽	1	租金收入	460		-
				存入保證金	320		-
2	TSCJ	"	2	營業收入	301	註三	0.06 %
3	Ever Energetic	天津長威	3	營業收入	58,015	註三	8.80 %
				加工費	132,702	註四	15.16 %
				應收帳款	221,790		1.70 %
	"	陽信長威	3	應收帳款	2,026		0.27 %
3	"	鼎翰	3	營業收入	9,185	註三	0.34 %
				應收帳款	7,737	註三	0.01 %
4	Skyrise	陽信長威	3	營業收入	85,180	註三	8.92 %
				加工費	344,771	註四	25.30 %
				應收帳款	178,367	註三	2.38 %
				應付帳款	354,133	註五	5.04 %
5	天津長威	"	3	營業收入	80,524	註三	7.03 %
				應收帳款	137,724	註三	1.26 %
5	"	TSCZ	3	營業收入	2,834	註三	0.18 %
				應收帳款	5,192	註三	0.05 %
5	"	TSCS	3	營業收入	3,035	註三	0.06 %
				應收帳款	3,509	註三	0.04 %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表附註(續)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6	鼎翰	TSCP	1	佣金支出	3,251	註三	0.09 %
				應付費用	1,515	註三	0.01 %
				其他應收款	3,057	註三	-
6	"	Ever Energetic	3	營業收入	39,069	註三	0.78 %
				應收帳款	37,807	註三	0.11 %
6	"	TSCA	3	營業收入	34,389	註三	1.10 %
				維修收入	185	註三	-
				佣金費用	330		0.01 %
				應收帳款	37,788	註三	0.44 %
6	"	TSCJ	3	營業收入	806	註三	0.02 %
				應收帳款	780	註三	-
6	"	山陽	3	租金收入	15		-
				存入保證金	10		-
7	陽信長威	TSCZ	3	營業收入	11,478	註三	1.67 %
				應收帳款	25,979	註三	0.46 %
7	"	TSCS	3	營業收入	10,853	註三	0.11 %
				應收帳款	12,546	註三	0.07 %
8	TSCH	TSCE	3	佣金支出	1,718		0.18 %
				應付費用	1,702		0.01 %
8	"	TSCZ	3	佣金支出	810		0.04 %
			3	應付佣金	302		-
8	"	天津長威	3	應收股利	281,348		3.63 %
9	TSCE	TSCP	3	其他營業收入	431		-
				租金收入	77		-
				應收帳款	238		-
				應付款項	2,412		-
10	"	TSCA	3	其他營業收入	1,150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銷售價格按一般市場價格為準。收款期間為月結90~180天。

註四：加工費係採成本加成，收款期間為月結90~180天。

註五：付款期限為進貨後月結180天。